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提升項目

- 1. 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 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 2. 每年一次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尚未改善優先加強項目與措施

- 1. 股東常會開會 18 日前上傳年報。
- 2. 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與說明執行情形。
- 3. 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 4. 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揭露於公司網站。
- 5. 每年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 間隔三個月以上。